

证券代码：300319

证券简称：麦捷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05

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认真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“要活跃资本市场、提振投资者信心”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“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，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，着力稳市场、稳信心”的指导思想，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状况，制定了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，具体举措如下：

一、聚焦电子元器件主业，实现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目标

公司深耕电子元器件行业二十余年，始终聚焦电子元器件主业，专注于国产高端电子元器件的研发与制造，致力于成为国际一流、国内领先的高端电子元器件供应商。

公司坚持市场导向和技术导向，持续增强在先进材料研发平台、生产工艺平台、设备自动化等方面的投入，提升核心竞争力，更好地服务优质客户，实现主业高质量发展。在保持高水平内生增长的同时，公司积极围绕主业开展投资并购等外延扩张工作，不断挖掘上游核心材料和新产品、新应用的投资并购机遇，以资本促发展促合作，全方位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。

公司自2012年上市至2023年，营业收入增长超23倍，年复合增长率达33%，归母净利润增长超10倍，年复合增长率达23%。近年来，公司大力拓展消费电子、通信技术、汽车电子、AI硬件、新能源等多个行业的机遇，目前公司与多个全球头部的消费电子、人工智能及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。

二、持续加大创新，激发公司成长新动能

公司坚持以关键客户需求和关键技术趋势为导向，着力提升内部研究实力和

拓宽外部研发合作。公司已建立起科研合作平台、生产工艺平台、材料研发平台和自动化生产平台等。

公司通过产学研技术平台，不断加大对关键材料、关键工艺及关键产品的投入，并与头部客户联合开发、建立前沿技术合作。近年来，公司先后同西安交通大学、电子科技大学和中南大学等多个高校开展联合研发项目，针对核心技术和核心产品开展联合研究。

公司在董事会层面组建了专门的产品与技术委员会，充分调动内外部智力资源，依托关键项目的合作与开发，加大科技攻关的投入力度和投资强度，紧密跟踪技术前沿趋势和客户需求趋势，持续做好新产品和关键材料的前沿技术开发工作。同时，公司也将持续完善各级企业技术中心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、校企联合培养基地等技术创新平台建设，深化产学研工作，以产业投资视角促进技术孵化与合作，引导技术产业成果转化，以此不断获取激发自身创新发展的新动能。

三、提升规范运作要求，完善公司治理水平

公司坚持规范运作理念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持续规范“三会一层”治理机制，充分发挥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、董事会进行重大决策、管理层执行、监事会监督以及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重大决策专业把关、保驾护航的作用，同时强化独立董事参与决策、监督制衡和专业咨询作用，使公司各个权力、决策、经营和监督机构严格按照分工各司其职。此外，公司也在持续规范全体股东的权利义务，加强内部控制，防止各股东滥用股东权利、避免损害中小投资者权益的事项发生。

公司将持续健全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，优化内部管理制度，加强内控体系的优化建设，增强风险防范能力，提升决策水平，为公司的良性运转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提供保障。同时，通过切实提升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和经营管理水平，更好地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支撑，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，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四、加强信息披露质量，传递公司投资价值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

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，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。

公司高度重视与资本市场的沟通，不断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，与投资者建立了多样化的沟通渠道，通过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、网上业绩说明会、接听投资者电话等方式与广大投资者保持互动沟通，积极传递公司的相关信息。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，公司积极参加投资者策略会、投资者交流会、路演反路演及机构调研等活动，拓宽个人及机构投资者获取公司情况的渠道。公司始终坚持实事求是的披露原则，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，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度，持续提升公司价值及市场影响力。

未来，公司将进一步丰富投资者沟通渠道和提升沟通频次，增强公司与投资者互动的深度和广度，持续、准确、及时地向市场传播公司投资价值，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。

五、重视市值管理，提升投资价值

公司将在规范内控和高质量发展的基础上，把市值管理作为一项长期战略管理工作，逐步建立市值管理的战略和组织工作机制，依法依规开展市值管理工作，不断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和增强投资者信心。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》的有关规定制定并实施利润分配方案。近三年，公司有效兼顾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与自身的业务发展需求，累计派发现金分红（含税）243,180,303.40元，占公司近三年累计实现归母净利润的31.42%。

公司将持续建立科学、持续、稳定的分红回报机制，根据自身所处的发展阶段与资金使用计划，统筹考虑公司发展、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，以更优异的成绩回馈全体股东。

公司将继续聚焦主业，将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与国家发展蓝图紧密结合，全力践行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，在规范化内部治理，科学化经营管理和常态化夯实业绩的基础上，积极开展市值管理工作，传递公司长期价值，促进资本

市场良性循环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1月24日